**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方财富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财富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决定自2022年7月1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东方财富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本次新增东方财富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列表

|  |  |  |
| --- | --- | --- |
| **基金代码** | **基金简称** | **基金全称** |
| 013485 | 尚正竞争优势混合发起A | 尚正竞争优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013486 | 尚正竞争优势混合发起C | 尚正竞争优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014615 | 尚正正鑫混合发起A | 尚正正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014616 | 尚正正鑫混合发起C | 尚正正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014779 | 尚正臻利债券A | 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014780 | 尚正臻利债券C | 尚正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自2022年7月11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从东方财富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

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人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投资者可在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东方财富证券的相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是指本公司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开放式基金（转出基金）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基金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同一只基金各类份额之间不可进行转换。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和公司最新公告中规定的费率执行。

3、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具体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东方财富证券的相关规定。

四、费率优惠活动

1、如东方财富证券开展费率优惠活动，上述基金将自动参加活动，固定费用不打折，具体折扣费率、费率优惠期限、业务办理的流程将以东方财富证券规定或公示为准。

2、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东方财富证券代理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东方财富证券正式销售该基金产品之日起，该基金产品将自动参加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755716

网址：www.toprightfund.com

2、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http://www.18.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合适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尚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8日